

《集束弹药公约》

18 Sept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

2019年9月2日至4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14

审议和通过会议最后文件

最后报告

一. 导言

1. 《集束弹药公约》第十一条规定，“缔约国应定期开会审议与本公约的适用或实施有关的任何事项，并在必要时就这些事项做出决定，这些事项包括：

- (a) 本公约的实施情况和现状；
- (b) 按照本公约规定提交的报告中出现的问题；
- (c) 按照本公约第六条进行国际合作和援助；
- (d) 清理遗留集束弹药技术的开发；
- (e) 缔约国根据本公约第八条和第十条提出的请求；
- (f) 缔约国根据本公约第三条和第四条规定提出的请求。”

2. 第十一条还规定，缔约国会议应每年由联合国秘书长召开，直至第一次审议会议召开为止。

3. 《公约》第一次审议会议(克罗地亚，杜布罗夫尼克，2015年9月7日至11日)决定，继续由联合国秘书长召集缔约国会议。¹

4. 第十一条还规定：“非本公约缔约国的国家，以及联合国、其他有关国际组织或机构、区域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和有关非政府组织，可以按照议定的议事规则被邀请作为观察员出席缔约国会议。”

5. 在大会于2015年12月7日通过的题为“《集束弹药公约》的执行情况”的第70/54号决议执行部分第7段中，大会请秘书长“继续召集《集束弹药公约》

¹ 第一次审议会议最后报告(CCM/CONF/2015/7)第34段。



缔约国会议，继续给予必要的协助，并为完成《公约》和第一次审议会议的各项相关决定交给他的任务提供必要的服务。”

6. 缔约国第八次会议决定，将于 2019 年 9 月 2 日至 4 日在日内瓦召开缔约国第九次会议，除非主席早些时候根据审议会议最后报告(CCM/CONF/2015/7)第 30(d)段，决定在其他地点举行会议。²

7. 因此，联合国秘书长经过磋商后召集了《公约》缔约国第九次会议，并邀请全体缔约国及非《公约》缔约国参加会议。

8. 缔约国第八次会议还决定指定斯里兰卡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阿利亚尔·莱贝·阿卜杜勒·阿齐兹大使先生阁下担任缔约国第九次会议主席。³ 根据第一次审议会议作出的决定，他的任期从缔约国第八次会议结束之后的第一天开始，至缔约国第九次会议最后一天结束。⁴

二.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的安排

9.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 日至 4 日在瑞士日内瓦召开。

10. 《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股长 Sheila N.Mweemba 女士参加了会议的工作。

11. 会议确认由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会议支助处主任 Anja Kaspersen 女士担任会议秘书长。

12. 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会议支助处政治事务干事 Silvia Mercogliano 女士担任会议秘书。

13. 《公约》下列缔约国参加了会议的工作：阿富汗、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捷克共和国、厄瓜多尔、法国、德国、危地马拉、教廷、洪都拉斯、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立陶宛、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拿马、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圣马力诺、塞内加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瑞典、瑞士、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和赞比亚。

14. 《公约》的下列签署国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会议的工作：安哥拉、刚果民主共和国；海地、尼日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5. 阿根廷、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中国、芬兰、马尔代夫、蒙古、摩洛哥、缅甸、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南苏丹、泰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瓦努阿图、越南和津巴布韦也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的工作。

² CCM/MSP/2018/9，第 49 段。

³ 同上，第 48 段。

⁴ 同上，第 48 段。

16. 根据议事规则(CCM/MSP/2019/3)第 1 条第 2 款, 联合国排雷行动处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的工作。

17. 根据议事规则(CCM/MSP/2019/3)第 1 条第 2 款, 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排雷中心)、国际红十字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和反集束弹药同盟也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的工作。

18. 根据议事规则(CCM/MSP/2019/3)第 1 条第 3 款, 东盟区域地雷行动中心、欧洲联盟、英属哥伦比亚土著人残疾社群网络; 詹姆斯·麦迪逊大学国际稳定和复原中心、地雷咨询小组、哈洛信托会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

三.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的工作

19. 2019 年 9 月 2 日, 斯里兰卡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阿利亚尔·莱贝·阿卜杜勒·阿齐兹大使阁下宣布缔约国第九次会议开内幕后。

20.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举行了四次正式全体会议。2019 年 9 月 3 日, 作为例外进行了非正式磋商。应会议主席邀请, 瑞士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费利克斯·鲍曼大使先生阁下在 2019 年 9 月 2 日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发言。

21. 在同次会议上, 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会议支助处主任阿尼娅·卡斯佩森女士代表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女士致辞。红十字委员会副主席 Gilles Carbonnier 博士和反集束弹药同盟干事 Hector Guerra 先生也作了发言。

22. 在同次会议上, 与会者以鼓掌方式选举克罗地亚、荷兰、德国和尼加拉瓜为会议副主席。

23. 在同次会议上, 缔约国通过了载于 CCM/MSP/2019/1 号文件的会议临时议程和载于 CCM/MSP/2019/4 号文件的附加说明的临时工作计划, 并确认了议事规则(CCM/MSP/2010/3 和 CCM/MSP/2019/3)。

24. 会议审议了 CCM/MSP/2019/1 至 CCM/MSP/2019/12 号文件。

四. 决定和建议

25. 会议感谢斯里兰卡努力促成 2018 年通过关于《公约》的题为“《集束弹药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大会第 73/54 号决议。

26. 会议欢迎冈比亚和菲律宾批准《公约》, 并重申, 为实现《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关于第二次审议会议前缔约国数量达到 130 个的目标, 普遍加入的工作十分重要。会议还对普遍加入问题协调员智利和巴拿马所作的努力表示称赞。

27. 各缔约国对近来在世界不同地点发生使用集束弹药的事件和证据表示严重关切, 根据第二十一条谴责任何行为者使用任何这类弹药的行为。⁵

⁵ 古巴和尼加拉瓜不支持纳入“根据第二十一条”这一短语, 要求将以下内容记录在案: 它们认为, 这样提及第二十一条是一种含糊做法, 违反《集束弹药公约》的精神和宗旨, 与《杜布罗夫尼克宣言》中商定的谴责任何行为者任何使用集束弹药行为的原则不符。

28. 会议欢迎在销毁储存方面继续取得进展，去年仍负有这项义务的缔约国从 10 个减少到 5 个。会议祝贺博茨瓦纳和瑞士两国比各自《公约》最后期限提前很多履行了第三条义务。会议还感谢销毁和保留储存问题协调员奥地利和莫桑比克努力推进履行这项义务。

29. 会议评估了保加利亚提出的关于延长保加利亚按照《公约》第三条第二款完成销毁其所有集束弹药储存的最后期限的请求，同意准予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10 月 1 日，条件是提供详细的项目管理和工作计划，列入供第二次审议会议审议的最新延期请求。

30. 会议在该批准请求的同时注意到，保加利亚已获得 180 万美元用于确保销毁第一批和第二批储存，并且正在进行谈判，为销毁第三批集束弹药筹措新增资金。

31. 这方面，会议还指出，保加利亚通过第七条报告及在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上每年就下列事项提出报告，将使《公约》受益：

- (a) 在销毁储存方面取得的进展；
- (b) 关于剩余储存情况和关于所留存子弹药使用情况的最新资料；
- (c) 下一年的详细工作计划；
- (d) 其他有关资料。

32. 除按上述要求提交报告外，会议还指出，保加利亚须在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上以及应于每年 4 月 30 日之前提交的第七条报告中，定期向缔约国通报在请求所涉期间执行第三条以及落实请求中的其他承诺的其他相关事态发展。

33. 会议表示赞赏清理和销毁遗留集束弹药问题协调员及清理和减轻风险教育问题协调员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瑞典的工作，并欢迎这一领域的进展。

34. 会议还评估了德国提出的关于延长德国按照《公约》第四条第一款完成清除和销毁遗留集束弹药最后期限的请求，同意批准这一请求，将最后期限延长五年至 2025 年 8 月 1 日。

35.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确认，德国宣布将在 2024 年完成清除工作，并在 2025 年完成文件的定稿，从而在延长的最后期限之前履行其第四条义务。

36. 会议在批准这项请求时还注意到，德国强调了一些可能限制每年清理土地数量的因素，如国家和区域法规、天气条件和清除作业的人员配备。德国在计划中考虑到了这些挑战，并全面致力于在整个延长期内保持平均清除率。

37.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注意到，德国指出，虽然受污染地区的植被覆盖以及遗留集束弹药造成的特殊危险导致无法开展技术调查，但德国将考虑根据查明的结果调整其方法，以确保充分和迅速履行其第四条义务。

38.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还注意到，德国将通过自己的资源为排雷行动提供全部资金，因此没有必要制定一项确保外部资金支持的战略。

39.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还注意到，德国的计划可行，便于监测，并清楚说明了有可能影响执行速度的各种因素。会议还注意到，该计划雄心勃勃，其成功取决于为清除作业准备土地的天数、天气条件和人员配备。

40. 这方面，会议指出，德国每年通过第七条报告以及在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上就下列事项提交报告，将使《公约》受益：

(a) 在已清除遗留集束弹药的土地上取得的进展，以及关于已清除的遗留集束弹药的信息；

(b) 关于剩余污染的最新资料；

(c) 下一年的最新详细计划，如有可能，也包括随后数年的此种计划；

(d) 其他有关资料。

41. 除按上述要求提交报告外，会议还指出，德国须在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上以及应于每年 4 月 30 日之前提交的第七条报告中，定期向缔约国通报在请求所涉期间执行第四条以及落实请求中的其他承诺的其他相关事态发展。

42. 会议还评估了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提出的关于延长该国按照《公约》第四条第一款完成清除和销毁遗留集束弹药最后期限的请求，并一致同意批准这一请求，将最后期限延长五年至 2025 年 8 月 1 日

43.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注意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尽管付出了一贯和大量的努力，但要履行第四条义务还面临其余艰巨挑战。

44.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注意到，虽然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尚未对其遗留集束弹药污染的程度作出可靠的估计，但值得赞扬的是，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征求了所有有关各方的意见，以制定和实施一种循证的调查和清除遗留集束弹药的方法。

45.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还注意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承诺在所有省份开展并逐步扩大其遗留集束弹药调查，应由此对全国遗留集束弹药污染的程度进行一次循证评估。

46.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注意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承诺定期报告遗留集束弹药调查的执行进展，分享其成果，并向缔约国提供经修订的工作计划、时间表和预算。此外，会议注意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正在利用逐步明确的信息制定一项考虑到所有利益攸关方的专长和强项的单一国家清除计划，这将使所有各方受益。

47.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还赞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订立了考虑到《国际地雷行动标准》的全面的国家法律和《未爆弹药/排雷行动国家标准》。

48. 会议在批准这一请求时注意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强调了若干挑战，并概述了相应的若干战略。

49. 在这方面，会议指出，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每年通过第七条报告以及在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上就下列事项提交报告，将使《公约》受益：

(a) 延长期内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在工作计划所载承诺方面取得的进展；

(b) 按照符合《国际地雷行动标准》、包括土地解禁标准的方式分列的关于剩余污染的更新资料；

(c) 根据调查活动收集的新信息制订的执行延期请求的最新详细年度计划；

(d) 资源筹措工作、收到的外部资金以及为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政府提供的支持执行工作的资源情况；

(e) 关于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努力确保在国家发展计划和可能有益于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资源筹措工作的其他有关国家计划中考虑清除未爆弹药和爆炸性子弹药并向受害人提供支助的资料；

(f) 其他有关资料。

50. 除按上述要求提交报告外，会议还指出，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须在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上以及应于每年 4 月 30 日之前提交的第七条报告中，定期向缔约国通报在请求所涉期间执行第四条以及落实请求中的其他承诺的其他相关事态发展。

51.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题为“《集束弹药公约》第三条和第四条之下延期请求的方法”的 CCM/MSP/2019/12 号文件，用于分析《公约》之下的延期请求。

52. 会议认识到采用综合方针开展受害者援助工作的重要性以及这一领域增加资金的需要，同时赞赏爱尔兰和西班牙作为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为推动这项工作做出的努力。

53. 会议确认初次国家报告和年度国家报告是衡量执行情况的关键工具，因此是《公约》第七条之下的关键义务，同时注意到，2019 年提交的初次报告数量大幅增加。会议称赞伊拉克作为透明度措施问题协调员，在全年开展了密集的工作，取得了如此积极的成果。

54. 会议回顾了缔约国遵守《公约》第九条规定的重要性，表示赞赏新西兰作为国家执行措施问题协调员多年来持续开展工作，使得越来越多的国家广泛报告为执行《公约》而采取的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

55. 会议还称赞荷兰和秘鲁作为合作与援助问题协调员努力促进需要援助的缔约国和有能够提供所需援助的国家及其他伙伴之间的合作伙伴关系。具体而言，会议欢迎他们推动国家联盟倡议，该倡议帮助两个缔约国获得了所需援助，从而协助它们提前于条约最后期限履行了本国义务。

56. 《公约》第一次审议会议批准了执行支助股 2016-2020 年期预算和工作计划。按照第一次审议会议的决定，执行支助股主任 Sheila N Mweemba 女士介绍了执行支助股 2020 年的预算和工作计划，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4 日核准了该工作计划和预算(CCM/MSP/2019/2)。

57. 会议欢迎执行支助股 2017 年和 2018 年的预算得到全额支付，同时注意到，近年来更多缔约国收到执行支助股发送的收款单后缴纳了摊款。会议还注意到，由于这两年的节余，得以将大约 170,392 瑞士法郎结转至 2019 年。会议批准了执行支助股主任将这笔结转额转入周转准备金的请求，由此周转准备金中的可用资金超过了建议的 400,000 瑞士法郎的水平。

58. 会议还同意 2021 年执行支助股预算和工作计划将在第二次审议会议之前 60 天提交，执行支助股主任将继续提交关于执行支助股工作的年度报告。

59. 会议注意到，《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的执行持续取得进展，欢迎斯里兰卡作为缔约国第九次会议主席提交的《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九次会议进度报告——监测《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CCM/MSP/2019/11)。

60. 2019年9月3日，在非正式协商期间，主席、斯里兰卡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阿利亚尔·莱贝·阿卜杜勒·阿齐兹大使阁下通报了《集束弹药公约》主席遴选程序的可能方案。会议商定继续磋商，以期在2020年第二次审议会议上作出决定。

61. 在2019年9月3日的非正式磋商中，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方案规划和预算科代理科长Gibbons先生参加了磋商，并回答了代表团的问题。

62. 会议听取了卡斯佩森女士对《公约》财务状况的介绍。卡斯佩森女士向缔约国告知欠款水平和当前《公约》的财务状况，并回顾道，这一信息也可在联合国日内瓦裁军事务厅的财务网站查阅。

63. 会议对拖欠缴纳分摊会费对财务状况的影响深表关切，强调必须确保充分遵守第十四条义务，并呼吁所有缔约国和非缔约国参加缔约国会议，以解决未缴会费产生的问题。

64. 就此，会议审议了主席根据缔约国第八次会议的建议提交的题为“处理《集束弹药公约》的资金可预测性和可持续性问题的可能措施”的文件(CCM/MSP/2019/5)。会议还请第二次审议会议主席就“处理《集束弹药公约》的资金可预测性和可持续性问题的可能措施”开展磋商，深入讨论缔约国第九次会议的讨论内容和CCM/MSP/2019/5号文件，以期在第二次审议会议上提出一项决定提案。

65. 在2019年9月4日第四次全体会议上，缔约国第九次会议欢迎以下新任协调员指导闭会期间的工作计划：

(a) **《公约》一般状况和实施情况工作组：**赞比亚(至第二次审议会议结束)与纳米比亚(至缔约国第十次会议结束)合作；

(b) **普遍加入问题工作组：**智利(至第二次审议会议结束)与菲律宾(至缔约国第十次会议结束)合作；

(c) **受害者援助问题工作组：**西班牙(至第二次审议会议结束)与墨西哥(至缔约国第十次会议结束)合作；

(d) **清理和减轻风险问题工作组：**瑞典(至第二次审议会议结束)与阿富汗(至缔约国第十次会议结束)合作；

(e) **销毁和保留储存问题工作组：**奥地利(至第二次审议会议结束)与澳大利亚(至缔约国第十次会议结束)合作；

(f) **合作和援助问题工作组：**荷兰(至第二次审议会议结束)与黑山(至缔约国第十次会议结束)合作。

66. 在同次会议上，会议欢迎协调员领导以下专题领域的工作：

(a) 报告：伊拉克；

(b) 国家执行措施：新西兰。

67. 协调员在履行其职责时，可提交文件，提请第二次审议会议或其筹备会议注意。

68.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决定任命瑞士常驻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费利克斯·鲍曼大使先生阁下担任第二次审议会议主席。根据第一次审议会议作出的决定，他的任期从缔约国第九次会议结束之后的第一天开始，至第二次审议会议最后一天结束。

69. 缔约国决定，第二次审议会议的筹备会议将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和 9 月 4 日在日内瓦举行。缔约国还决定，第二次审议会议将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 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除非会议主席早些时候根据审议会议最后报告 (CCM/CONF/2015/7) 第 30(d) 段决定在其他地点举行会议。

70. 根据审议会议最后报告 (CCM/CONF/2015/7) 第 30(d) 段，关于第二次审议会议的财务安排以日内瓦作为默认地点计算。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CCM/MSP/2019/9 号文件所载第二次审议会议及其筹备会议的财务安排。

71.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还决定指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艾丹·利德尔大使先生阁下担任缔约国第十次会议主席。

72. 缔约国第九次会议在 2019 年 9 月 4 日第四次全体会议上通过了 CCM/MSP/2019/CRP.1/Rev.1 号文件所载经口头修正的最后报告，该报告将作为 CCM/MSP/2019/13 号文件印发。

附件一

《集束弹药公约》第三条和第四条之下延期请求的方法

一. 分析前工作的重要性

1. 为便利请求缔约国有足够的准备时间，执行支助股的任务是就即将到来的最后期限向相关缔约国发出预先通知，并就延期请求的必要内容提供指南。这应通过《公约》主席和分析小组主席的信函来完成。
2. 为确保提供开展必要分析和提出建议的所有必要信息，执行支助股需要作出初步判断，以确保延期请求不缺少任何组成部分，并在与分析小组协商后，立即索取完成分析可能需要的补充信息。这将确保效率较高地处理延期请求，避免请求的处理出现不必要的拖延。

二. 利用分析小组之外的专长支持

3. 应咨询提供相关专门知识的若干组织和机构，例如但不限于联合国及其机构、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集束弹药联盟、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日内瓦排雷中心)，以及分析小组认为适当的其他组织和排雷专家，并请这些组织和人员在分析延期请求时提供专门知识。

三. 利益冲突的可能性

4. 为了避免利益冲突，分析小组成员将回避关于本国政府的延期请求分析以及其他明显的利益冲突。如果对可能的利益冲突情况有任何不确定性，该问题可提交主席决定。

四. 进一步完善程序的可能性

5. 分析小组将利用方法中包含的核对表，并有可能根据处理延期请求的经验，进一步开发工作工具，包括表格，以有效地组织工作，协助评论所提供信息的完整性和质量，并确保分析小组平等对待提交的请求。开发的任何工具都需要在使用前提交协调委员会，以便可能通过。

五. 与请求缔约国保持对话的重要性

6. 分析小组将酌情与提出请求的缔约国持续对话，包括就各种事项寻求进一步澄清，就如何改进请求提供咨询意见，并邀请提出请求的缔约国代表参加与分析小组举行的非正式会议。

六. 时间表

7. 根据 CCM/MSP/2018/9 号文件附件二和附件三所载的建议时间表，分析小组将在收到延期请求后 8 个星期内完成初步分析，作为必要时要求请求缔约国做出进一步澄清的基础。随后，工作组将有 12 个星期的时间与请求缔约国接触，澄清未决问题，并正式向请求缔约国提交初次报告，供其提出最后意见。将给予提出请求的缔约国 4 个星期的时间正式发表意见。分析小组可随时要求请求缔约国做出澄清或提供补充信息。请求缔约国可随时提交对其延期请求的修正案或提交经审查的延期请求。收到意见后，分析小组将有 4 个星期的时间向主席提交最后报告。主席将向所有缔约国提供最后报告和供作出决定的建议，供缔约国会议或审议会议审议。

第三条延期请求分析小组的核对表⁶

请求缔约国： _____

	请求中的相关事实	评议/意见
	第二条第二款和第三款以及第三条第四款第四项界定的，生效时持有的集束弹药或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三条第四款第四项，生效后发现的集束弹药或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三条第二款，生效后销毁的集束弹药或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过去销毁过程的销毁方法、公司、地点等等，包括对适用公共健康和环境标准的遵守情况	
	阻碍销毁全部储存的情况	
	根据第三条第四款第六项，剩余的集束弹药或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三条第六款，保留的集束弹药和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三条第一款，分开的集束弹药和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三条第四款第一项，请求的时间量	
	根据第三条第四款第六项，提议延长的期限内将销毁的集束弹药或爆炸性子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三条第四款第六项，预期达到的年销毁率	
	销毁方法、公司、地点等等，包括对适用公共健康和环境标准的遵守情况	
	每年的资金、技术、人事需要	
	国家自主权(缔约国的贡献)	
	援助需要	
	资源筹集计划	

⁶ 分析小组的每个成员应为提交的每项请求填写一份核对表(分析小组成员表示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除外)。分析小组成员可以灵活地使用核对表，例如，以叙述性格式而不是表格格式提出初步意见和看法。

结论：

第四条延期请求分析小组的核对表⁷

请求缔约国：_____

	请求中的相关事实	评议/意见
第二条第十一款和第四条第六款第五项界定的，生效时待清理的总面积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四项，生效后发现的总面积		
根据第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生效后的新沾染总面积，包括沾染日期		
生效后清理的面积，按通过非技术性调查注销、通过技术性调查扣减或者予以清理分列		
销毁的集束弹药数量和类型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六项，有待清理的估计面积(具体说明疑似危险区、确认危险区)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一项，请求时间量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七项，阻碍请求缔约国履行义务的能力的情况		
已有的国家法律和标准？国家扫雷构架的相关信息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二项，清理遗留集束弹药沾染区的年度预计及使用的方法(非技术性调查、技术调查、清理)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二项，消除遗留集束弹药沾染区的危险所使用的方法		
每年的资金、技术、人事需要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二项，需要的国家资金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二项，援助需要，包括需要的资金		
资源筹集计划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八项，延期的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及环境影响		
根据第四条第六款第九项，与请求有关的其他信息		

⁷ 分析小组的每个成员应为提交的每项请求填写一份核对表(分析小组成员表示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除外)。分析小组成员可以灵活地使用核对表，例如，以叙述性格式而不是表格格式提出初步意见和看法。

结论：



附件二

文件清单

《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九次会议文件清单

文号	标题
CCM/MSP/2019/1	临时议程
CCM/MSP/2019/2	执行支助股 2020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
CCM/MSP/2019/3	议事规则——缔约国第九次会议主席提交
CCM/MSP/2019/4	附加说明的临时工作计划
CCM/MSP/2019/5	处理《集束弹药公约》的资金可预测性和可持续性问题的可能措施
CCM/MSP/2019/6	对德国在《集束弹药公约》第四条之下请求延长最后期限的分析
CCM/MSP/2019/7	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 2018 年年度报告
CCM/MSP/2019/8	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在《集束弹药公约》第四条之下请求延长最后期限的分析
CCM/MSP/2019/9	《集束弹药公约》2020 年审议会议及其筹备会议费用估计
CCM/MSP/2019/10	对保加利亚在《集束弹药公约》第三条之下请求延长最后期限的分析
CCM/MSP/2019/11	《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九次会议进度报告——监测《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
CCM/MSP/2019/12	《集束弹药公约》第三条和第四条之下延期请求的方法
CCM/MSP/2019/13	最后报告
CCM/MSP/2019/CRP.1	最后报告草稿
CCM/MSP/2019/CRP.1/Rev.1	经修订的最后报告草稿
CCM/MSP/2019/INF.1	供缔约国、观察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参考的信息——秘书处的说明
CCM/MSP/2019/INF.2	与会者名单
CCM/MSP/2019/MISC.1	暂定与会者名单

文号	标题
CCM/MSP/2019/MISC.2	澳大利亚、捷克共和国、德国和荷兰提交的关于“巴勒斯坦国”的立场解释
